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工程管理指導

程序編號：321

程序名稱：公共工程外聘委員督導方案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編製

1.0 相關規定

- 1.1 臺中市政府公共工程外聘督導委員實施方案
- 1.2 政府採購法及其施行細則

2.0 目的

為加強本府各機關落實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督導，督促監造單位及施工廠商確實執行三級品管制度，於工程標案實際進度於 20%至 80%間，由本府以外聘委員方式進行督導，以期提高本府整體公共工程品質。。

3.0 範圍

本程序適用於本局自辦及代辦工程委外監造工程之施工品質督導。

4.0 定義

4.1 工程督導小組：

為落實執行督導工程施工品質及進度，而由本局設置之單位。

5.0 說明

5.1 外聘督導委員實施範圍及頻率：

- 5.1.1 查核金額(新臺幣 5000 萬元)以上工程標案，每案至少 2 次。
- 5.1.2 公告金額(新台幣 100 萬元)以上未達查核金額工程標案，每案至少 1 次。
- 5.1.3 工程標案如屬綠美化維護、緊急搶修、例行性維護等工程類別，經簽奉機關主管核准，得不以外聘委員方式進行督導。

5.2 外聘委員督導機制：

- 5.2.1 由本局組成個案工程督導小組，小組成員至少 2 人，其中外聘督導委員至少 1 人，內聘督導委員 1 人，領隊由小組委員推選。
- 5.2.2 外聘督導委員建議由該案規劃設計審查委員或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建置之專家名單或其他第三公正單位專家、學者遴聘。
- 5.2.3 內聘督導委員由該工程主辦單位股長層級以上人員擔任，或由局長指派。
- 5.2.4 督導委員依「品質管理制度」、「施工品質」、「施工進度」進行督導，「督導委員紀錄表」如附表一，並由主辦單位彙整督導紀錄，督導紀錄表格式如附表二。

5.2.5 督導時機：工程標案實際進度 20%至 80%辦理督導作業。

5.3 本案外聘督導委員費用由工程主辦單位工程管理費或相關業務費項下支應。

5.4 督導紀錄所列缺失項目，工程主辦單位應限期督促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改善，督

導紀錄於七個工作天內送達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主辦機關應確實追蹤廠商完成改善，缺失改善對策及結果表如附表三，缺失改善文件應建檔備查。

- 5.5 主辦單位除執行本方案外，仍應依工程規模及工期隨時督導工程施工情形，並留存督導紀錄備查。
- 5.6 本方案工程督導執行情形將由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列入重點查核項目，並作為查核評分加、減分依據。

6.0 表格

- 6.1 督導委員紀錄表如附表一
- 6.2 督導紀錄表如附表二
- 6.3 工程督導改善對策及結果表如附表三
- 6.4 工程督導缺失改善照片表如附表三-1

本文件係依據現行法規、行政指導、解釋函等，與本局相關契約文件範本及規定編製，如依據已變更或個案契約文件有不同約定者，應從其規（約）定辦理，如屬通案性質者請通知業務單位辦理修正。

附表一

督導委員紀錄表

| | |
|---|--|
| 標案名稱 | |
| 督導日期 | |
| 、品質管理制度 | |
| A、專案管理廠商、監造單位 | |
| (請督導專案管理單位契約執行情形，監造單位監造組織、施工計畫及品質計畫之審查作業程序、材料設備抽驗及施工督導考核之程序及標準、品質稽核、文件紀錄管理系統等監造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缺失改善追蹤等之執行情形；監造單位之建築師、技師及監工人員等執行品管職務之缺失情形) | |
| 優點： | |
| 缺點： | |
| B、承攬廠商 | |
| (請督導品管組織、施工要領、品質管理標準、材料及施工檢驗程序、自主檢查表、不合格品之管制、矯正與預防措施、內部品質稽核、文件紀錄管理系統等品質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承攬廠商之專任工程人員、工地主任或工地負責人、品管人員及勞安人員等執行品管職務之缺失情形) | |
| 優點： | |
| 缺點： | |

二、施工品質

(一) 混凝土、鋼筋(構)、模板、土方、結構體、裝修、雜項等

優點：

缺點：

(二) 材料設備檢驗與管制

優點：

缺點：

(三) 安全衛生

優點：

缺點：

(四) 美觀、環境、功能及節能減碳等指標之優缺點

優點：

缺點：

三、施工進度

預定進度： 實際進度： 異常說明：

、其他建議

1. 含工程規劃設計、生態環保、圖說規範、變更設計等情形。
2. 含監造單位之建築師、技師，承攬廠商之專任工程人員、工地主任等執行相關法令及契約規定等事項。
3. 其他相關建議。

督導委員簽名：

填表說明：

1. 督導委員請參照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主辦機關工程管理自評量表」內容進行督導。

2. 本表各項優、缺點請加以具體說明。有關缺點部分，請參考「主辦機關工程管理自主評量表」，將缺點代號及缺失情節代號(輕微[L], 中等[M], 嚴重[S])標明於最後
- (六)其他缺失情節重大影響安全者。
3. 工程督導時，若有其他尚待釐清或專業人員須移送相關主管機關處置之處，或對受查工程之建議，請先紀錄於「其他建議」欄位，俾進一步檢討處理。

附表二

督導紀錄表

| | | | | |
|--------------------------|--|------|---------------|--------------|
| 列管計畫名稱 | (若無，免填) | | | 計畫 主辦機關 |
| 標案所屬 工程主管機關 | | | | 督導日期 |
| 標案名稱 | | | | 地點 |
| 標案 主辦機關 | | | | 專案管理 單位 |
| 設計單位 | | 監造單位 | | 承包商 |
| 發包預算 (千元) | | | | 契約金額 (千元) |
| 工程概要 | | | | |
| 工程進度、 經費支用及 目前施工概況 | 截至 年 月 日止： 1. 工程累計進度：預定 %；實際： % 2. 經費累計支用：預定 千元；實際： 千元 3. 目前進行： | | | |
| 督導委員 | 外聘： 內聘： | | 開工及預定 完工日期 | |
| 領隊及 工作人員 | 領隊： 工作人員： | | | |
| 優 點 | | | | |

| | |
|------------------|--|
| 缺 點 | |
| 其 他 建 議 | |
| 檢 驗 拆 驗 | (督導小組進行之檢驗、拆驗或鑑定之過程及結果，如鑽心地點、組數與設計強度等) |

附表三

工程督導改善對策及結果表

標案名稱：

督導日期：

第 頁共 頁

| 缺失項目 (含建議) | 改善對策及結果 (附改善前中後照片請註明) | 完成 日期 | 備註 (未完成者請說明) |
|---------------|--------------------------|----------|-----------------|
| | | | |

| 承 包 商 | 監 造 單 位 | 主 辦 機 關 | |
|-----------|-----------|----------|--|
| (工地負責人核章) | (工地負責人核章) | (機關首長核章) | |

附表三-1

工程督導缺失改善照片表

標案名稱：

督導日期：

改善照片表（附改善前、中、後同一角度拍攝之彩色照片並加說明）

| | |
|--|---------------|
| | 說明： (缺失情形) |
| | 說明： (改善作法) |
| | 說明： |